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 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聚利债券(LOF)
场内简称	广发聚利 LOF
基金主代码	162712
	契约型,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含三年)为封
	闭期,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
基金运作方式	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
	让基金份额; 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87,281,133.63 份
机次口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
投资目标	理,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

	较基准的收益, 追求基金	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	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	
	势、信用风险等因素,从	经济周期的角度判断经济	
投资策略	形势,并根据各类资产在	特定经济形势下的预期收	
	益和预期风险特征, 在本	基金的投资范围内,确定	
	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	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	
风险收益特征	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	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	广发聚利债券(LOF)A	亡 少 取利佳类 C	
称) 及家州恢分(LUF)A) 及茶州坝分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	广发聚利 LOF		
称) 及家州 LU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	162712	007235	
码	102/12	0012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	527 155 649 70 #\	260 125 484 02 #\	
的份额总额	527,155,648.70 份	360,125,484.9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报告期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7月1日-2025年9月30日)		
	广发聚利债券(LOF)	广发聚利债券C	

	A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389,237.69	7,491,029.25
2.本期利润	7,723,489.44	-4,682,530.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2	-0.008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7,091,740.36	499,137,309.7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172	1.3860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 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聚利债券(LOF) A: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三个 月	-1.10%	0.27%	-1.12%	0.09%	0.02%	0.18%
过去六个 月	0.60%	0.20%	0.81%	0.10%	-0.21%	0.10%
过去一年	2.58%	0.17%	3.06%	0.12%	-0.48%	0.05%
过去三年	11.29%	0.12%	14.36%	0.09%	-3.07%	0.03%
过去五年	16.30%	0.24%	26.84%	0.08%	-10.54%	0.16%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137.45%	0.28%	95.41%	0.08%	42.04%	0.20%

2、广发聚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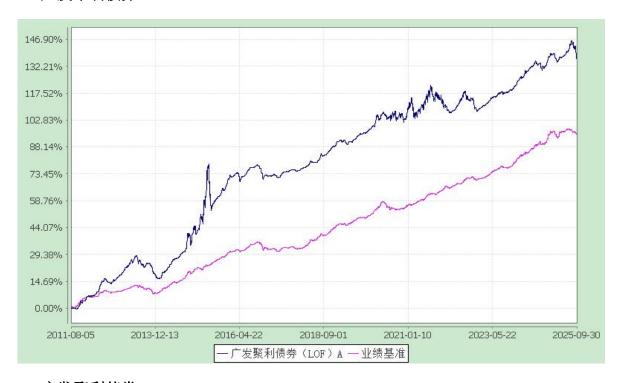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阶段	率①	率标准差	基准收益	基准收益	(1)-(3)	2-4
	牟 U	2	率③	率标准差		

				4		
过去三个 月	-1.19%	0.27%	-1.12%	0.09%	-0.07%	0.18%
过去六个 月	0.42%	0.20%	0.81%	0.10%	-0.39%	0.10%
过去一年	2.23%	0.17%	3.06%	0.12%	-0.83%	0.05%
过去三年	10.10%	0.12%	14.36%	0.09%	-4.26%	0.03%
过去五年	14.26%	0.24%	26.84%	0.08%	-12.58%	0.16%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22.09%	0.23%	34.61%	0.08%	-12.52%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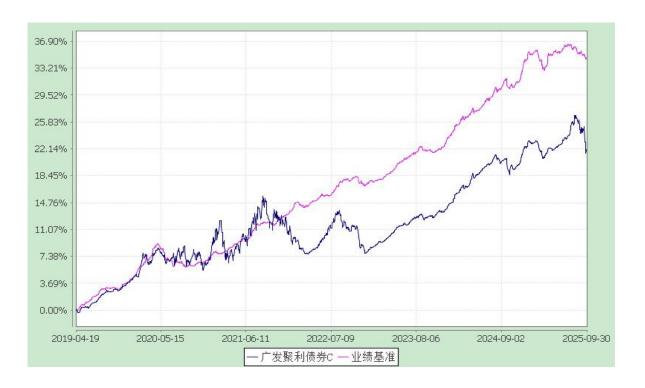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1、广发聚利债券(LOF) A:



2、广发聚利债券 C: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田 夕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 n0	
上 姓名	职务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年限	说明	
代字	本基金经年证金经年证金条件 是	2014- 08-05	-	20.3 年	代字女士,中国籍,金融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1 年 8 月 5 日至 2014 年 8 月 4 日)、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6 月 5 日至 2015 年 7 月 24 日)、广发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广发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金经理;广发景裕 纯债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的基金经 理;债券投资部副 总经理 年5月14日至2018年1月12 日)、广发聚惠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3 月14日)、广发汇瑞一年定期 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自 2016年11月28日 至 2018 年 6 月 12 日)、广发 安泽回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年2 月8日至2018年10月29日)、 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4日至2018年11月30日)、 广发安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年7月26日至2019年1 月 18 日)、广发汇祥一年定期 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自 2017 年 6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广发 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5年5月14 日至 2019 年 1 月 22 日)、广 发安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年8月19日至2019年1 月22日)、广发汇瑞3个月定 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13日至2019年4月10日)、 广发安泽短债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0 月30日至2019年4月10日)、 广发集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6年11月9 日至2019年10月29日)、广 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自 2018年3月26日至 2019年10月29日)、广发景 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广发 汇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1月6日至2020年9月29 日)、广发景辉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19 年 8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广发成长优 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2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2 日)、广 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年3月 2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 广发汇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22年8月23日)、广发景利 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 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广发 汇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自 2019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广发汇安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年 3月31日至2023年6月20 日)、广发聚财信用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2 年3月13日至2024年2月22 日)。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

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 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7 次,其中 16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1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第三季度,债券市场表现偏弱,收益率曲线整体上行,且形态走陡。宏观 基本面在全季的变化都不大,经济的高频数据呈现放缓态势,市场预期和景气度都有 所回落,地产市场承压,物价有待进一步提升。但是资本市场聚焦点不在弱现实,而是更为彻底地转向了对经济和政策的强预期。7月份,随着反内卷政策逐步显效,物价提振预期渐强,债市收益率承压。8月初到9月中旬,权益市场量价齐升,股债跷跷板效应显现,债市收益率继续上行,其中长久期品种利率上行幅度最大。9月中旬以后,随着市场对央行货币宽松预期的升温,中短端利率债有所企稳,但长久期利率未能获得同等幅度的修复,曲线整体走陡。较上季末,1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3bp至1.37%,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21bp至1.86%,1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上行13bp到1.6%,10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上行35bp至2.04%。同时,股市表现强劲,上证涨12.73%,深证涨29.25%,创业板指涨50.4%。

报告期内, 纯债方面, 组合保持将稳健的票息策略和灵活的久期策略相结合, 适 度降低了杠杆, 把握交易机会。可转债方面, 组合通过密切跟踪市场动向, 梳理了持 仓结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9%,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545,811.24	1.29
	其中: 股票	19,545,811.24	1.29
2	固定收益投资	1,480,468,780.40	97.96
	其中:债券	1,480,468,780.40	97.9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_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585,254.50	0.63
7	其他资产	1,701,681.08	0.11
8	合计	1,511,301,527.2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1 11 4 3/4 X.X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1 4 1-3	11 ar 56 W	ム / t / j i i i (/ t / j	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В	采矿业	-	-
С	制造业	7,062,952.50	0.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业	8,187,298.87	0.66
Е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	_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295,559.87	0.3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О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_
S	综合	-	-
	合计	19,545,811.24	1.5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占基金资产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净值比例
					(%)
1	600483	福能股份	832,889	8,187,298.87	0.66
2	603799	华友钴业	107,115	7,058,878.50	0.57
3	601881	中国银河	241,731	4,295,559.87	0.34
4	920080	奥美森	300	2,475.00	0.00
5	920158	长江能科	300	1,599.00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建	公分公债(三)	占基金资产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87,467,611.49	23.07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70,709,684.93	5.67
4	企业债券	739,776,111.78	59.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26,428,149.60	18.17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226,796,907.53	18.2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91800009. IB	18 东方债 01BC(品种二)	1,200,000	130,180,878.90	10.45
2	132026.SH	G 三峡 EB2	573,130	79,451,143.34	6.38
3	118004.SH	博瑞转债	380,680	75,194,833.88	6.03
4	240903.SH	24 漳九 Y2	700,000	71,948,911.23	5.77
5	250206.IB	25 国开 06	600,000	60,472,734.25	4.8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曾受到财政部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 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 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552.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665,128.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01,681.0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ė I	/± 44 /N.771	建坐	八人从供付	占基金资产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净值比例(%)
1	132026.SH	G 三峡 EB2	79,451,143.34	6.38
2	118004.SH	博瑞转债	75,194,833.88	6.03
3	127089.SZ	晶澳转债	10,982,860.65	0.88
4	123107.SZ	温氏转债	7,211,809.45	0.58
5	123254.SZ	亿纬转债	6,402,751.36	0.51
6	113054.SH	绿动转债	5,781,035.84	0.46
7	113042.SH	上银转债	5,581,629.23	0.45
8	118024.SH	冠宇转债	5,470,203.15	0.44
9	113052.SH	兴业转债	5,257,582.81	0.42
10	128129.SZ	青农转债	4,481,744.14	0.36
11	127050.SZ	麒麟转债	4,406,141.69	0.35
12	113037.SH	紫银转债	3,089,945.52	0.25
13	127045.SZ	牧原转债	3,009,627.12	0.24

14	113043.SH	财通转债	2,582,756.84	0.21
15	110082.SH	宏发转债	2,204,659.73	0.18
16	127016.SZ	鲁泰转债	1,701,106.85	0.14
17	127056.SZ	中特转债	1,693,367.26	0.14
18	110059.SH	浦发转债	1,107,732.88	0.09
19	110073.SH	国投转债	607,412.33	0.05
20	118034.SH	晶能转债	578,563.46	0.05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 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920080	奥美森	2,475.00	0.00	新股流通 受限
2	920158	长江能科	1,599.00	0.00	新股流通 受限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聚利债券(LOF)	广发聚利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01,706,347.17	538,117,249.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4,670,469.97	367,475,782.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29,221,168.44	545,467,546.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		
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7,155,648.70	360,125,484.9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 况	
投资者 型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 比例达到或者 超过20%的时间 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 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 0827	835,2 93,68 3.48	-	835,293, 683.48	-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 1、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 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 2、在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
- 3、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
- 4、在特定情况下,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导致本基金资产规模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未能满足合同约定,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 5、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的大额申赎进行审慎评估并合理应对,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切实保护持有人利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 2.《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 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